证券代码:603936 证券简称:博敏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0-054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等议案。因首次已授予股票期权的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及公司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上述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员工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获准行权的合计51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62)。

公司已于2020年7月7日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并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51万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0年7月9日办理完毕。本次注销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0-45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600万元 - 900万元	亏损:140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143% - 16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03元/股 - 0.0304元/股	亏损:0.0475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2020年半年度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扭亏为盈,主要原因:1、公司贸易业务规模同比增加;2、公司加大收款力度收回了部分古巴贸易款,转回相应的信用减值损失;3、受国内新冠肺炎疫情以及境外疫情蔓延影响,公司境外工程承包项目执行过程中人员出入境和设备物资供应受阻,按照完工进度确认的收入、成本同比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数据为公司初步预测的结果,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20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20-027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1,000万元至14,000万元	盈利:8,43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30.41%至65.9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185元/股至0.235元/股	盈利:0.142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0年上半年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本报告期主要产品铁精粉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铁精粉成本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受以上因素影响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2020年半年度业绩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2020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 7 月10日

证券代码:603706 证券简称:东方环宇 公告编号:2020-043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7 月 9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476 号)(以下简称 “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通知书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 并在规定的期限内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届时,公司将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1日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20-070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7月10日上午9点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林志强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事项及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全体董事推荐,选举林志强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林科闯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职务。

表决结果:8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下属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下属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1、选举林志强先生、林志东先生、林科闯先生、木志荣先生及康俊勇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成员,并选举林志强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

2、选举康俊勇先生、黄兴孪先生、韦大曼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并选举康俊勇先生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

3、选举木志荣先生、康俊勇先生、林志强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并选举木志荣先生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

4、选举黄兴孪先生、木志荣先生、林志东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并选举黄兴孪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

表决结果:8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研究,决定续聘林科闯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个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8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研究,决定续聘李雪炭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个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8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研究,决定续聘韦大曼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续聘林志东先生、林海先生、张家宏先生、徐宸科先生、蔡文必先生、张中英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续聘黄智俊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个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8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附:个人简历

1、林科闯,男,1976年出生,MBA,曾任职于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职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三安光电有限公司、泉州三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厦门三安光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市三安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三安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厦门三安光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经理,上海三安领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厦门三安气体有限公司、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骐俊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安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2、林志东,男,1982年出生,硕士,曾任职于厦门科技太阳能事业部总经理、日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3、韦大曼,男,1957年出生,硕士,曾任职于三钢机械制造公司总经理,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处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第七届、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现任职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经理。

4、黄智俊,男,1953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经济师。曾任职于三明钢铁厂,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现任芜湖安瑞光电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财务总监。

5、林海,男,1965年出生,硕士,曾任职于国贸集团特区保税品公司业务主办,厦门象屿劲泰行有限公司业务主办,厦门鑫鼎盛证券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研究员,厦门宝龙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科长,厦门三安电子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职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安徽三首光电有限公司董事,厦门科煜光电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营运中心总经理。

6、张家宏,男,1972年出生,博士,曾任职于台湾晶元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协理,安徽三首光电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现任职本公司副总经理。

7、徐宸科,男,1972年出生,博士,曾任职于台湾晶元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磊晶部门高级工程师、课长、制程工程部副理、制程工程部经理、制程工程部处长、制程群协理、安徽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职本公司副总经理。

8、蔡文必,男,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职于厦门市三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芯片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天津三安光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兼 GaAs 研发中心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计划中心总经理。现任职厦门市三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上海三安领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

9、张中英,男,1970年出生,博士,曾任职于华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专案经理,博灏投资顾问公司 III-V 族半导体市场研究员, 台湾晶元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外延中心主任兼副厂长,力旭光电生产技术部协理。现任职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厦门三安气体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

10、李雪炭,男,1975年出生,大学,曾任职于天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证券部,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0703 股票简称:三安光电 编号:临2020-071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7月10日上午10点30分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方崇品先生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方崇品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职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三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0-028号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7月3日发出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10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会议有效票数为8票,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陈琳女士、黄炜先生、周艳梅女士、周莹女士、余健华先生回避表决,有效票数为3票,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1日发布的《中炬高新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2020-029号)。

二、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1日发布的《中炬高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0-030号)。

三、公司《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办法》;

四、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制度》(修订案);

五、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案);

六、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修订案);

七、公司《特定对象来访接待与推广工作管理办法》(修订案);

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变动管理制度》(修订案)。

本次董事会议案二至议案八均为8票赞成通过,议案二、议案五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0-029号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2、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公司2020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是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独立性。

一、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对2020年度与实际控制人以及由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了预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发生及签约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实际控制人及同一控制下关联人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300	150
	实际控制人及同一控制下关联人	购买服务	市场公允价格	250	19.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实际控制人及同一控制下关联人	出售商品	市场公允价格	200	27.12
租赁资产	持股5%以上股东	物业出租	市场公允价格	30	6.40
合计	/	/	/	780	203.31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中山火炬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股东
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法人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任董事
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法人
前海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法人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法人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在其任董事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同一控制法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中山火炬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282055260P

注册地址:中山火炬开发区火炬路1号8楼

法定代表人:张朗生

注册资本:32813.7116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2年11月07日

经营范围:对直接持有产权和授权持有产权以及授权委托管理的企业进行经营、管理;投资办实业;招商引资咨询服务;研发、生产、销售:机电产品、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房地产开发;投资房地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KXB583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商报东路英龙商务大厦26楼A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书波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2016年09月13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许可经营项目是:机动车保险,包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和机动车商业保险;企业/家庭财产保险及工程保险(特殊风险除外);责任保险;船舶/货运保险;短期健康/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848759041

注册地址:东莞市麻涌镇新基村

法定代表人:高长昆

注册资本:516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2月23日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高科技绿色电池产品(太阳能电池:晶体硅太阳能电池、薄膜太阳能电池及其组件),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与服务;生产、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医用口罩)、日用口罩(非医用);货运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四)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806670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宝安北路2088号深业物流大厦10楼

法定代表人:姚振华

注册资本:3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年3月23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文化旅游产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筑、装饰材料的购销及其它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建筑设备的购销与租赁;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

(五)前海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320796B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玲

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1月28日

经营范围: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六)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4181226L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北路2088号深业物流大厦八楼802室

法定代表人:孙莉

注册资本:1630354.29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年1月28日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软件开发;企业营销策划、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建材、机械设备、办公设备、通信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家具、室内装修材料的购销;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自有物业租赁;供应链管理;为项目提供咨询、财务顾问服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七)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905767403

注册地址:湖北省宜昌市猇亭区南玻路1号

法定代表人:张鹏

注册资本:146798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8月1日

经营范围:文化用信息化学品制造、开发、生产及销售(不含危险爆炸化学品及国家限制经营的品种);半导体高纯硅材料、硅单晶和硅多晶片、太阳能光伏电池和组件、气相法纳米白炭黑、蓝宝石衬底材料、石英坩埚、有机硅材料、压缩和液化气体、氯碱产品、高纯晶体硅材料、有机硅材料高效制取、提纯和分离工艺技术研发及设备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八)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83919797174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临海大道59号海运中心主塔楼909-918号

法定代表人:张金顺

注册资本:85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年2月8日

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代理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业务,代理险种为:机动车辆保险、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工程保险(特殊风险除外)、责任保险、船舶保险、货运保险、短期健康保险、短期意外伤害保险;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20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主要包括采购商品(购买口罩)、出售商品(调味品销售)、购买保险与物业出租。

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根据业务实际情况与关联人签署具体的商品销售合同。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系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不会影响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形成依赖。

五、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本着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形,且该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对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我们同意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

2020 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在对该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陈琳女士、黄炜先生、周艳梅女士、周莹女士、余健华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他3名非关联董事参与表决。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定价公允,且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也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会产生较大影响。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相关决策符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章程》 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的情形,未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的金额在董事会审议的权限范围之内,上述议案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高新 公告编号:2020-030号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0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16名、注册会计师2266名、从业人员总数9325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414人,减少注册会计师387人。

3、业务规模

立信2018年度业务收入37.22亿元,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1.58亿元。2018年度立信共为569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 收费总额为7.06亿元。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365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4家)、批发和零售业(20家)、房地产业(20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7家),资产均值为156.43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18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1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2017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2018年3次,2019年0次;2017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3次,2018年5次,2019年9次,2020年1-3月5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项目成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年限
项目合伙人	张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12
签字注册会计师	朱鑫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10
质量控制复核人	寇国清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28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张勇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6年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朱鑫炎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5.9-2010.9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高级审计员
2010.10 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合伙人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寇国清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88. 2至2001.12	内蒙古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2.1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授薪合伙人

2、立信和项目成员对独立性要求的遵循情况

立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

	2019年	2020年	增减%
收费金额(万元)	90	95.4	6%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参与年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证书,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0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公司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年度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8票赞成,全票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报告的审计费用为95.4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70.4万元,内控审计费25万元。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3、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98 证券简称:安琪酵母 临2020-037号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经初步预测,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23,214.09万元到27,856.91万元,同比增加50%到60%。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增加21,803.77万元到26,164.52万元,同比增加50%到6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69,642.28万元和74,285.10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3,214.09万元至27,856.91万元,同比增加50%至60%。

2.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0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在65,411.30万元和69,772.05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21,803.77万元至26,164.52万元,同比增加 50%至60%。

(三)本次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6,428.18万元。

(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3,607.53万元。

(三)上年同期每股收益:0.5634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0年上半年,公司紧紧围绕“对标卓越找差距,守正创新促发展”的经营方针,面对全球新冠疫情的严峻挑战,克服诸多困难化危为机,实现了逆势增长。预计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15%-17%,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家庭消费业务、电商业务增长迅速;下游衍生品中YE、动物营养、微生物营业、酿造、酶制剂等业务保持良好的增长态势。基于此,公司预计 2020 年半年度业绩较去年同期有一定幅度增长。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营性损益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增公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 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1日

报备文件

(一)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二)董事长、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证券代码:601377 证券简称:兴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0-03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8日、7月9日、7月10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标准。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8日、7月9日、7月10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标准。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目前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需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涉及其他市场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上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内,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8日、7月9日、7月10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异常波动标准,敬请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行业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资本市场服务业,业务经营与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走势高度相关。宏观经济政策变化、宏观经济表现、证券行业监管政策调整以及资本市场波动等因素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日

股票简称:承德露露 股票代码:000848 公告编号:2020-036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7月10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会议由董事长梁启朝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关于实施(年产50万吨露露系列饮料项目(一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现所在厂区(即河北省承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区8号])拟整体搬迁,目前已做好搬迁项目规划,拟在河北省承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上板城滦河以西,承秦高速以北地块实施《年产50万吨露露系列饮料项目》,本项目分为两期实施,本次投资建设《年产50万吨露露系列饮料项目(一期)》,项目预计总投资63,950万元,其中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前期投入已支付8,350万元,本次新增投资55,6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实施(年产50万吨露露系列饮料项目(一期))的投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0日

证券简称:承德露露 证券代码:000848 公告编号:2020-037

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年产50万吨露露系列饮料项目(一期)》的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投资项目名称:《年产50万吨露露系列饮料项目(一期)》

2、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预计总投资63,95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一、投资概述

1、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河北省承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上板城滦河以西,承秦高速以北地块实施《年产50万吨露露系列饮料项目》, 本项目分为两期实施, 本次投资建设 《年产50万吨露露系列饮料项目 (一期)》,项目预计总投资63,950万元,其中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前期投入已支付8,350万元,本次新增投资55,6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